

奇台县消防救援大队正规化建设项目（二包）(二次)

项目编号：W-XJXSZB2022-90-SG

#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盖章）：奇台县消防救援大队

联系人：阮星驰

联系电话： 15509942119

---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盖章）：

联系人：李会

联系电话：15292649399

---

## 温馨提示

尊敬的潜在投标人：

您好！非常感谢您前来参加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组织的招投标活动，您的参与是对我们工作最大的支持，招标投标是一项法律性、规范性要求很高的工作，为了避免不必要的失误造成投标失败，我们在此对投标的关键环节及注意事项向您做出提示，请您认真阅读。

一：请您务必仔细阅读、认真理解招标文件，尤其要对实质性条款及否决投标的条件要引起高度重视。

二：请您务必在投标文件递交前检查贵单位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若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我们将予以拒收。

三：请您务必按照供应商资格条件的要求，携带相关资质证件，在资格查验时不接受二次递交。

四：评分内容均在招标文件中体现，请务必认真阅读，充分响应招标文件。

五：文中“招标文件”为我单位印发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为供应商针对此项目印制的投标文件。

在此仅是友情提示，不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请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好投标文件的编制及相关投标事宜

---

## 目录

招标邀请 .....	1
第一章 项目概要 .....	4
第二章 投标须知 .....	7
第三章 项目清单 .....	19
第四章 合同格式 .....	20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7

# 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关于奇台县消防救援大队正规化建设项目（二次）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奇台县消防救援大队正规化建设项目（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昌吉市建国西路和谐国际广场A座1406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1月28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W-XJXSZB2022-89、90

项目名称：奇台县消防救援大队正规化建设项目（二次）

预算金额：一包：210000.00元；二包：340000.00元。

最高限价：一包：206064.00元；二包：336191.18元。

采购需求：奇台县消防救援大队正规化建设（二次）（具体清单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完成。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企业划型标准执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一包、二包：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二包：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并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投标企业；建造师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须是本单位注册人员。

3.2、近三年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凡是被纳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最高人民法院官网：<http://www.court.gov.cn/>）中的投标人不允许参加投标；

3.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

---

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1月6日至2023年1月12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5:30至19: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昌吉市建国西路和谐国际广场A座1406室）

方式：线下获取

售价：200元/份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1月28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3年1月28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地址：昌吉市建国西路和谐国际广场A座1403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1月6日10:00时—2023年1月12日19:30时（北京时间），到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领取招标文件，需提交授权委托书一份，请注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全称、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奇台县消防救援大队

地址：奇台县米东路301号

联系方式：阮星驰 1550994211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昌吉市建国西路和谐国际广场A座1406室

联系方式：0994-2521833

#### 3. 项目联系方式

---

项目联系人：李会\_\_\_\_\_

电 话： 15292649399\_\_\_\_\_

## 第一章 项目概要

序号	主要内容	
1	项目基本概况	工程名称：奇台县消防救援大队正规化建设项目（二包）（二次） 项目规模：奇台县消防救援大队正规化建设（具体清单详见招标文件） 工程地点：奇台县消防救援大队院内
2	项目编号	W-XJXSZB2022-90-SG
3	采购单位	招标单位：奇台县消防救援大队 地 址：奇台县米东路 301 号 联 系 人：阮星驰 联系电话： 15509942119
4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昌吉市建国西路和谐国际广场 A 座 1406 室 联系人：李会 联系电话：0994-2521833 、15292649399
5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6	预算金额	340000.00 元
7	招标控制价	人民币 336191.18 元（叁拾叁万陆仟壹佰玖拾壹元壹角捌分），投标人的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视为无效报价，作废标处理。
8	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
9	投标人资格要求	1、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并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投标企业；建造师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须是本单位注册人员。 3、近三年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凡是被纳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最高人民法院官网： <a href="http://www.court.gov.cn/">http://www.court.gov.cn/</a> ）中的投标人不允许参加投标；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0	质量标准	合格
11	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天
12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可采用工程保函、保兑汇票、银行汇票或现金支票等多种方式。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3400.00 元（大写：叁仟肆佰元整）；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中明确的银行、账号、要求数额办理，并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从投标人基本账户到达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昌吉分公司的基本账户，携带银行进账单及开户银行许可证复印件到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昌吉市建国西路和谐国际广场 A 座 1402 室）换取投标保证金收据。</p> <p>账户名称：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昌吉分公司          帐号：3004800909000023370；行号：102885080092          开户行名称：工行昌吉建国路支行</p>
13	投标文件的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开标一览表一份单独密封、电子版投标文件一份加盖公章（Word、PDF 或 JPG 格式均可），存储于 U 盘中，单独密封，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投标文件一律不退。
14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 月 28 日 11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地址：昌吉市建国西路和谐国际广场 A 座 1403 室）
15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1 月 28 日 11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地址：昌吉市建国西路和谐国际广场 A 座 1403 室）
16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7	招标文件费	200 元/份（招标文件一经售出，不论投标方以何种原因不参与投标，招标文件费不予退还。）
18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方式	履约保证金：签约合同价的 10%。 缴纳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9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 30%，工程进行至 50%时，付至进度款 70%，工程验收合格，待结算审计通过后，支付至 97%，预留 3%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满后支付质量保证金。
20	验收标准	满足国家标准规范
21	招标服务费	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及发改价格 2011（534）号文规定，采用差额累加法计算，下浮 10%收取，由中标单位支付。
22		工程建设项目结算审减率超过 10%（审减率=（送审额-审定额）/送审额*100%）以上的，超出部分的审计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施工单位支付超出部分的审计费用后，方可完成剩余工程款结算。
23	其他	<p>1. 在疫情防控期间，各投标人只派 1 名人员到交易活动现场，且不得安排有身体发热（体温<math>\geq 37.3^{\circ}\text{C}</math>）等症状及疫情严重地区返回或密切接触涉疫人员隔离期未满足相关规定的人员参与项目投标活动。</p> <p>2. 参与开标人员应自觉做好个人防护，全程佩戴口罩，出示“通信行程卡”，</p>

	<p>服从防疫管控安排。</p> <p>3. 请投标人提前到达交易活动现场，否则，由此造成的投标迟到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4. 因不执行疫情防控管理相关规定造成后果的，自行承担相关责任。</p>
<p>备注：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对招标文件中的重要内容进行罗列；如与招标文件不符，应以本表为准。</p>	

## 第二章 投标须知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中所叙述的奇台县消防救援大队正规化建设项目（二包）（二次）。

### 一、投标人资格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企业划型标准执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一包、二包：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二包：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并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投标企业；建造师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须是本单位注册人员。

3.2、近三年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凡是被纳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最高人民法院官网：<http://www.court.gov.cn/>）中的投标人不允许参加投标；

3.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开标现场查验证件：法定代表人(经营者、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经营者、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或者法定代表人(经营者、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必须与投标报名时提供的授权委托人一致）；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

---

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资质证书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项目负责人近半年社保记录（2022年4月-2022年9月）；投标保证金收据原件；网站查询资料（本项投标单位无需提供，由监督人现场查询）。以上资质查验证件需现场提交（资质查验证件不接受二次提交，投标商应当一次性提供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证件）。

## 二、领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时间：2023年1月5日-2023年1月11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5:30至19:30。

## 三、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1月28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地址：昌吉市建国西路和谐国际广场A座1403室）

##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投标文件须以中文书写，除在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投标文件一式三份，1套正本和2套副本（电子版投标文件一份加盖公章（Word、Pdf或JPG格式均可），存储于U盘中，单独密封，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投标文件一律不退。并标记出“正本”和“副本”字样。同一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除“正本”、“副本”的标注字样外，投标文件正、副本在装订、格式和内容等方面均应保持完全一致。

3、投标文件应统一使用A4规格纸双面打印，应编写目录页码，文字、图片等材料要清晰，并牢固装订成册。牢固装订成册是指用适当的办法，牢固紧密扎紧，以保证投标文件在翻阅过程中不至于散开，也不能用简单办法将任何一页在没有任何损坏的情况下取出或插入，各种用活页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均不认为是牢固装订。

---

4、投标文件正、副本均应装入封装袋密封，密封袋上注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单位名称及“不准提前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正、副本投标文件（封面及规定签章处）应由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经营者、主要负责人)亲自签署或签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应按以上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材料的真实性，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五、投标文件的组成（按顺序排列）

### （一）、投标报价部分：

1. 开标一览表
2. 附详细清单报价

### （二）商务部分：

1. 投标函
2. 授权委托书
3. 投标人近年类似业绩
4. 投标人近两年第三方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5. 投标保证金收据复印件
6. 无违法记录证明
7. 声明书
8. 投标人简介
9. 履约措施及后期服务
10. 项目负责人简介及相关证书
11. 文件要求提供的其它材料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材料

### （三）、技术部分：

1. 施工组织方案
2. 应急措施方案
3. 文件要求提供的其它材料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材料

---

## 六、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不得有涂改、增删之处，但如有错误必须修改时，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机构提出补充修改或撤回其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日期之后不允许修改投标文件，

2、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补充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销通知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密封、标注和递交，并在包封上注明“修改投标文件”或“撤销投标”字样，投标文件封面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经营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和印鉴。不接受电报、电话、电传、E-MAIL形式的投标文件。

## 七、评标办法及评定标准

(一)、采取综合评分法。从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组成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依据国家现行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进行评审，有关监督部门现场监督。

(二) 招标文件评分分值由商务、技术、价格部分组成，商务部分评定分值为 15 分，技术部分评定分值为 55 分，价格部分评定分值 30 分。

### (三)、评分标准

#### (1) 投标报价得分：

1、有效投标报价：是指通过评标委员会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2、评标基准价的确定：当投标人 $\geq 5$ 家，评标基准价等于去掉一个最高、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投标人 $< 5$ 家，评标基准价等于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3、偏差率= $100\% \times (\text{投标人投标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4、报价得分计算公式：

①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 评标基准价，则投标报价得分= $(100.00 - |\text{偏差率}| / 1 \times 100 \times 1.5) * 30.00\%$ ；

②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leq$ 评标基准价，则投标报价得分= $(100.00 - |\text{偏差率}| / 1 \times 100 \times 1) * 30.00\%$ 。

评标总得分=投标报价的分+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

(2) 商务部分得分根据投标人依据项目要求响应情况对每一项独立打分。

(3) 技术部分得分根据投标人依据项目要求响应情况对每一项独立打分。

投标人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

(四)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下列情况属于重大偏离：

- 1、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2、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3、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五)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3、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初步评审表

评 比 内 容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无违法记录证明和声明书						
报价没有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招标控制价；						
投标文件清单响应招标文件清单；						
投标文件工期及质量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是否符合通过			
--------	--	--	--

(注：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才能进行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分细则进行综合打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举荐中标候选人。

评分细则如下。

## 评分标准

	评审项目	构成分值	分值内容
报价 30分	报价	30	1、有效投标报价：是指通过评标委员会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2、评标基准价的确定：当投标人 $\geq 5$ 家，评标基准价等于去掉一个最高、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投标人 $< 5$ 家，评标基准价等于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3、偏差率=100% $\times$ (投标人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4、报价得分计算公式： ①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 评标基准价，则投标报价得分=(100.00 -  偏差率  / 1 $\times$ 100 $\times$ 1.5) * 30.00%； ②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leq$ 评标基准价，则投标报价得分=(100.00 -  偏差率  / 1 $\times$ 100 $\times$ 1) * 30.00%。
商务部分 15分	其他人员	6	其他人员投入应包括：项目负责人、施工员、质量管理员、安全管理员、资料员、造价人员基本信息，项目负责人须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安全管理员须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其他人员须附岗位证或资格证书，信息全得6分，每缺1项扣1分，扣完为止。（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类似业绩	9	提供单位近年承担过类似工程业绩，提供1项得3分，以此类推最高得9分。 <b>(注：以上要求资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内容、签约日期、盖章页)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清晰或未提供不得分)</b>
技术部分 55分	施工准备计划	6	施工技术、现场、物资与机械、队伍准备计划应能充分保证工程需要。 优得6分；良得4分；一般得2分；没有不得分。
	施工方案	8	施工方案应能符合工程实际情况，提高生产率、提高质量、降低消耗，确保采购单位工作的正常运行。 优得8分；良得5分；一般得2分；没有不得分。
	施工进度计划	5	进度计划应在空间和时间上做合理的统筹安排且符合施工的科学规律。 优得5分；良得3分；一般得1分；没有不得分。
	劳动力材料机械设备需用量计划	5	需用量计划应是根据工程进度计划的安排计算出的，并与工程进度计划相一致。 优得5分；良得3分；一般得1分；没有不得分。
	安全保证措施和体系	6	保证措施应符合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标准并有针对性，同时要符合实际情况，切实可行。优得6分；良得4分；一般得2分；没有不得分。
	工期保证措施和体系	8	保证措施应符合科学的施工规律、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标准并有针对性，同时要符合实际情况且有效缩短工期提高进度。

		优得 8 分；良得 5 分；一般得 2 分；没有不得分。
现场文明 施工扬尘 防治措施	6	措施应符合工程实际情况，切实可行。 优得 6 分；良得 4 分；；一般得 2 分；没有不得分。
安全生产 疫情防控 保证措施	8	安全生产、疫情防控保证措施应健全有效，疫情防控措施应符合本地标准。 优得 8 分；良得 5 分；一般得 2 分；没有不得分。
应急措施方案	3	针对本项目制定完善的应急施工及安全应对方案。 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 八、无效投标

评标小组评审时，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应为无效投标：

- (1) 逾期送达投标文件或未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 (2) 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未签署、加盖单位公章；
- (3) 联合体投标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外）；
- (4)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中的内容未按中文书写、投标文件报价未以“元”（人民币）为单位的；
- (5)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6) 投标文件出现多个投标方案或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竞标的；
- (7)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填写制作的；
- (8) 投标产品不符合必须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或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9)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足额投标保证金的；
- (10)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所附相关资料内容不真实，且投标人当场不能提交证明其真实性的材料的；
- (11) 同一供应商所递交的标书副本与副本之间存在内容不一致的。
- (12)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雷同，或存在其他情形导致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之间存在串标、围标嫌疑的（须经评标委员会一致同意后方可按无效标处理）；
- (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

## 九、关于投标保证金

若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将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三年内禁止参加我单位任何采购活动。

- 1、评标开始后，未经同意中途离场、无故撤回报价的；
- 2、交纳保证金后无故不参加投标的；
- 3、投标人在被通知中标后未按规定时间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或拒绝按中标状态签订合同的；
- 4、签约后无法按时间、质量要求完成合同内容，履行合同义务的；
- 5、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6、评标过程中，发现有意扰乱采购活动或围标、串标等情形的；
- 7、违反招标采购文件有关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 十、废标

根据国家现行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可按照相关法律要求重新招标。

## 十一、中标原则

1、评标委员会成员以打分的方法，以得分高低先后顺序，推荐前三名作为中标候选人。如排名第一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相关办法规定，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认定成交无效，成交无效的重新组织招标。

2、采购人及采购机构将有权对中标投标人的财务、技术、管理能力及信誉进行审查，确定其是否能圆满地履行合同。

3、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

---

4、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中国政府采购、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5、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所有供应商投标文件资格、符合性检查情况、评标结果等。

6、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7、中标公告期限自发布公告之日起1个工作日。

## 十二、其他事项

1、采购机构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在招投标过程中，无论任何单位和个人都必须遵纪守法，保证公正廉洁、公平竞争，不准从中舞弊，有违反者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2、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约定的技术要求进行相应服务，凡是达不到采购单位要求，采购单位有权拒收。

3、在开标前，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中规格及要求有异议或对要求有不合理之处，可及时提出相关意见。如投标人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招标文件。一经进入评标程序，即视为各投标人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招标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力。

4、本文件由采购机构负责解释。

## 十三、质疑与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供应商若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应在以下规

---

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

(1) 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自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 对磋商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各磋商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4) 磋商文件或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时间内。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 事实依据；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采购机构将在签收回执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关的供应商。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 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

(二)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三)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四) 告知质疑供应商依法投诉的权利；

(五) 质疑答复人名称；

(六) 答复质疑的日期。

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5、供应商对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程序，向相关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

# 质疑函范本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

地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授权代表：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

质疑项目的编号： ..... 包号： .....

采购人名称： .....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

事实依据： .....

.....  
法律依据： .....

.....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 第三章 项目清单

招标工程量清单后附

---

## 第四章 合同格式

(GF-2013-0201)

# 第五部分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承包人在履行合同期间保证管理好自己的施工人员和保证工资的发放，由民工工资引起的纠纷及后果由承包人承担其后果。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8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6份，承包人执2份。

采购人：（公章）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主要责任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主要责任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签订合同时不得改动通用合同条款。

---

##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 1.1.1 合同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 1.1.2.1 监理人：

名 称：\_\_\_\_\_ / \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 \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_\_\_\_\_ / \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_\_\_\_\_。

###### 1.1.2.2 设计人：

名 称：\_\_\_\_\_ / \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 \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_\_\_\_\_ / \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_\_\_\_\_。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1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2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3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 1.2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GB/T50328-2001）、国家重大建设项目文件归档要求与档案整理规范（DA/T28-2002）、（CJJ82-2012），国家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程、施工技术标准、设计图纸及其他设计文件；现行的施工规范和技术标准等。

#### 1.3 标准和规范

1.3.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1.3.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1.3.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_\_\_\_\_

####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 合同协议书、(2) 中标通知书、(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4) 专用合同条款、(5) 通用合同条款、(6) 技术标准和要求、(7) 图纸、(8) 中标价工程量清单、(9) 其他合同文件。

#### 1.5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 1.5.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 1.5.2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 1.5.3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 1.6 联络

1.6.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_\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6.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 1.7 交通运输

### 1.7.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 1.7.2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根据实际情况约定。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

### 1.7.3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_承担。

## 1.8 知识产权

1.8.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8.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8.3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_\_\_\_\_

## 1.9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款：\_\_\_\_\_

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

## 2. 发包人

### 2.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 2.2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 2.2.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 2.2.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1）\_\_\_\_\_

## 2.3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 3. 承包人

###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1）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套数：\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_\_\_\_\_

（2）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 3.2 项目经理

#### 3.2.1 项目经理：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2.2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2.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_\_\_\_\_

3.3.2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_\_\_\_\_

3.3.4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 3.4 分包

#### 3.4.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 3.4.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 3.4.3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 3.5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 3.6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 4. 监理人

###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_\_\_\_/\_\_\_\_；

职务：\_\_\_\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

通信地址：\_\_\_\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_\_\_。

#### 4.3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 5. 工程质量

#####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 5.2 隐蔽工程检查

5.2.1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6.1.2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_\_\_\_\_

##### 6.1.3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6.1.4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

---

## 7. 工期和进度

###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

####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 7.2 施工进度计划

#### 7.2.1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 7.3 开工

####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_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

### 7.5 工期延误

####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_\_\_\_\_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_\_\_\_\_

---

7.8 提前竣工的奖励

7.8.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1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1.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

8.2 样品

8.2.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_\_\_

8.3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3.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9.2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10.2 变更估价

10.2.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10.3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

---

金额为：\_\_\_\_\_

#### 10.4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4.1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_\_\_\_\_

10.4.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_\_\_\_\_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 10.5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 11. 价格调整

####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

第 2 种方式：\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

## 12.1 合同价格形式

###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 12.2 预付款

###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 12.3 计量

###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 30%，工程进行至 50%时，付至进度款 70%，工程验收合格待结算审计通过后，支付至 97%，预留 3%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满后支付质量保证金。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12.4.5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1、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2、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1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的约定：\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_\_\_\_\_

---

### 13.2.2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 13.3 工程试车

####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 13.3.2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 13.4 竣工退场

#### 13.4.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 14. 竣工结算

####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承包人向监理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份数和期限：\_\_\_\_\_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 14.3 最终结清

##### 14.3.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_\_\_\_\_

##### 14.3.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 15.1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 15.2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

#### 15.2.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2) \_\_\_\_\_%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_\_\_\_\_。

#### 15.2.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 15.3 保修

#### 15.3.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按国家规定的保修范围和期限保修）\_\_\_\_\_

#### 15.3.2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 16. 违约

### 16.1 发包人违约

####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 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7) 其他：\_\_\_\_\_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16.2 承包人违约

#####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 17. 不可抗力

#####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 17.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18.2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

18.3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

19. 争议解决

19.1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19.1.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19.1.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19.2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 附件

协议书附件：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附件 5：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 6：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7：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8：履约担保格式

附件 9：预付款担保格式

附件 10：支付担保格式

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_\_\_\_\_;

承包人(全称): \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五年；
3. 装修工程为二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二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二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二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_\_\_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

—。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附件 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8:

履约担保

\_\_\_\_\_ (发包人名称):

鉴于 \_\_\_\_\_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 与  
(承包人名称) (以下称“承包人”) 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就  
(工程名称)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签订的合同, 向你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 \_\_\_\_\_ 元(¥ \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你方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你方签发或应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 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 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 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 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 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任何一方均可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9 :

预付款担保

\_\_\_\_\_ (发包人名称) :

根据 \_\_\_\_\_ (承包人名称) (以下称“承包人”) 与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 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订的 (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你方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 即有权得到你方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为承包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 (¥ \_\_\_\_\_) 。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 至你方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说明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 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 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 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但本保函的担保金额, 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你方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中扣除的金额。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 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 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任何一方均可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10:

## 支付担保

\_\_\_\_\_ (承包人):

鉴于你方作为承包人已经与\_\_\_\_\_ (发包人名称) (以下称“发包人”)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了\_\_\_\_\_ (工程名称)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以下称“主合同”), 应发包人的申请, 我方愿就发包人履行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担保:

###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1.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
2. 本保函所称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是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证金以外的合同价款。
3. 我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_\_\_\_\_% , 数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元 (大写: \_\_\_\_\_) 。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 连带责任保证。
2.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完毕之日后\_\_\_\_日内。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工程款支付日期的, 经我方书面同意后, 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支付日期做相应调整。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是代为支付。发包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 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

### 四、代偿的安排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 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发包人未支付主合同约定工程款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 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2. 在出现你方与发包人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 发包人拒绝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情形时, 你方要求我方履行保证责任代为支付的, 需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说明材料。
3.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的证明材料后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

##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1. 在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内，你方未书面向我方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2. 发包人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了工程款的全部支付义务的，自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3.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保证责任所支付金额达到本保函保证金额时，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解除。

4.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解除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5.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你方应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将本保函原件返还我方。

## 六、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约致使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发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责任。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如加重发包人责任致使我方保证责任加重的，需征得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不再承担因此而加重部分的保证责任，但主合同第 10 条（变更）约定的变更不受本款限制。

4. 因不可抗力造成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七、争议解决

因本保函或本保函相关事项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 八、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传 真: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备注：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

(正本/副本)

奇台县消防救援大队正规化建设项目（二包）（二次）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W-XJXSZB2022-90-SG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主要负责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 一、投标报价部分

### 1.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	
总报价（大写 元）	
总报价（小写 元）	
工期	
质量	
备注	

我方将严格按照招投标法及招标文件的要求参加本次招标，并理解你方以综合评分法确定中标结果，且对中标结果也没有解释义务。如我方为中标人，在接到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30日内，按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和本投标文件的约定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并履行规定的一切责任和义务。

我方如出现以下行为之一者，你方有权不予退还我方针对此项目交纳的全部投标保证金。

- 1、交纳保证金后无故不参加投标。
- 2、在招标过程中，未经招标人同意的情况下，我方代表人中途离场。
- 3、被通知中标后，我方不按规定的时间或拒绝按中标状态签订合同（即不按中标时招标人的要求及我方的承诺签订合同）。
- 4、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或发生其他影响招标公平竞争的行为。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主要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电话：

年 月 日

---

## 2 附详细清单报价

## 二、商务部分

### 1. 投标函

奇台县消防救援大队、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_\_\_\_\_项目（项目编号）招标文件，我方代表\_\_\_\_（姓名、职务）\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投标人名称）\_\_\_\_提交下述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

#### 1. 投标报价部分

#### 2. 商务部分

#### 3. 技术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 60 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主要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投标人近年业绩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项目规模	工期	合同价格	备注

说明:提供相关业绩证明(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主要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 4. 提供公司近一年第三方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的公司除外，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 投标保证金收据复印件

投标保证金收据粘贴处

---

## 6. 无违法记录证明

奇台县消防救援大队、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次项目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我公司的上述声明及提供的资料有任何虚假内容，则采购机构有权取消我公司的参与、中标或成交资格，且我公司自愿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 7. 声 明 书

奇台县消防救援大队、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单位）已收到并阅读采购文件，在完全理解该项目的采购质量技术要求、商务条件以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此次采购活动，并作出如下声明：

- 1、我公司（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我公司（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我公司（单位）具有履行采购项目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我公司（单位）严格按照法律规定缴纳税金和社会保障资金；
- 5、我公司（单位）保证提供的所有资料及相关证明文件均真实、准确；
- 6、如我公司（单位）被确定为中标人或成交人，将根据采购文件积极响应，履行合同义务，承担合同责任；

上述声明内容全部属实，如有不实，我公司（单位）自愿承担由此而引起的所有法律责任。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 8. 投标人简介

(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

## 9. 项目负责人简介及相关证书

1、项目负责人介绍应包括：姓名、性别、年龄、职称、学历、参加工作时间、从事项目管理年限、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证书编号以及其他内容。

2、项目负责人简历相关证明材料（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证书、职称证书扫描件）。

3、项目负责人类似工程业绩应按下表提供。

项目负责人类似工程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 10. 用于本项目人员

姓名		性别	
职务		职称	
毕业学校、专业			
身份证号		拟在本项目任职	
执业资格证		执业资格证书号	
近____年承担项目情况			
时间	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项目单位名称及电话

（注：1、项目管理人员应包括：项目工程师（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管理人员、材料管理员、安全管理员、造价人员、资料员和项目负责人需要配备的其他关键人员。2、上述人员简历介绍应包括姓名、职称等基本信息。3、项目管理人员简历中应附职称证书或岗位证书扫描件，其中项目工程师须附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安全管理员须附岗位证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其他人员须附岗位证或资格证书的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1、中小企业申明函

### 中小企业申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监狱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适用）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填写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后附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文件

1.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若响应性文件中无上述证明文件，则在评审时不考虑对该监狱企业的相关优惠。）

---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 三、技术部分

施工组织方案、应急措施方案格式自拟

(投标单位编制方案时，应参考技术评分标准逐项编制)